

证券代码：300496

证券简称：中科创达

公告编号：2020-073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定于2020年8月31日（星期一）14:00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0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31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9号院3号楼创达大厦

9、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10、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许亮先生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 1、《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为其担保的议案》
- 6、《关于增补董事及董事津贴的议案》
- 7、《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7.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7.2、《董事会议事规则》

7.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7.4、《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7.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8、《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提案中，提案 1、2、3、8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许亮先生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第 1 项至第 3 项议案投票权，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第 4-9 项议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第 4-9 项议案的表决权利；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将予以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 2020 年 8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为其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增补董事及董事津贴的议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7.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5)
7.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7.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7.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7.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7.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8.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

(3)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传真请在2020年8月28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100083

（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0年8月28日 9:00- 17:00，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9号院3号楼创达大厦。

五、 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9号院3号楼创达大厦

联系人：安然

电话：010-82036551

传真：010-82036511

邮编：100083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 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七、 备查文件

1、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为“350496”。
- 2、投票简称为“创达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年8月3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旭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为其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增补董事及董事津贴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7.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7.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7.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7.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7.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8.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

-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4、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 5、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 6、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 是 ☐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